

〔同意公开〕

辽宁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

辽国资建字〔2024〕28号

签发人：靖小伟

关于省第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《关于全面推广应用“央地合作项目保障平台” 以优化辽宁省产业链布局与资源配置的建议》 (第1421558号)的答复

张桂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全面推广应用“央地对接大数据平台”以优化辽宁省产业链布局与资源配置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习近平总书记强调“创新央地合作模式，促进央地融合发展，更好带动地方经济发展”。推动央地融合，优势互补、携手共赢，既是东北地区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的关键举措，也为更多地区构建具有自身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了路径。省委省政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

示批示精神，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推进央企参与地方经济发展平台，着力深化在重大基础设施、重点支柱产业等领域合作。

根据您提出的建议，省国资委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，围绕服务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、区域重大战略，在前期项目合作顺利推进的基础上，推动央地企业产业对接、企业对接与产品对接等三个方面深度对接，启动产业链合作对接数据采集项目，建设“央地合作项目保障平台”，实现以省国资委为轴心，与中央企业、驻辽央企、省直部门、各地市专班实时互通。央地双方通过共同的沟通载体，同向发力、同题共答，共同推进，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，以更高的效率、更快的速度实现辽宁振兴新突破。

联系人：孙东

联系电话：024-86892831



抄送: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省政府办公厅